

证券代码：430003

证券简称：北京时代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之峰”）与公司同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时代之峰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业绩良好，为了共享优质资源，公司拟向时代之峰投资人民币 4500 万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关联董事彭伟民、王小兰、戚濛青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28 号 2 号楼 3 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28 号 2 号楼 3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兰

实际控制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400 万元

主营业务：制造及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印制电路板、试验机、其他仪器仪表；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关联关系

时代之峰与北京时代同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时代之峰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时代之峰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24,095.37 万元。本次股权投资的价格以评估报告为依据，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的。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投资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完成后持有时代之峰 15.79% 股份。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目的在于共享集团优质资源，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时代之峰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业绩良好，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107 号资产评估报告》

公告编号：2018-044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